**酉阳土家族苗族自治县麻旺镇**

**关于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2022年，我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部署，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法治政府建设取得新成效。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年工作情况

1. 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一是加强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贯彻，全力推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工作会议和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工作会议精神的贯彻落实。将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2022年度普法工作计划，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课题，有序开展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4次。二是平台资源整合学。通过全体职工大会、群众会、支部主题党日活动等会议，集中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借助行政执法网上培训、干部网络学院、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法治理论学习考试、学习强国等平台资源，组织领导干部职工、执法人员在线学习。三是活动开展广泛学。利用三月法治宣传月、疫情防控宣传、宪法宣传周等活动，精心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通过悬挂横幅、张贴海报、播放短片等方式提升宣传实效，提高习近平法治思想的覆盖面和群众知晓率。

1. 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一是成立了以镇党委书记为组长，镇长、镇党委副书记为副组长，分管领导及相关工作人员为成员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强化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把党的领导贯彻到法治政府建设全过程各方面，为法治政府建设提供了强有力的政治保障和组织保障。二是结合全镇工作实际，认真总结2021年工作取得的成效以及存在的问题，查漏补缺，推进2022年有关工作往更好更高质量方向发展。三是落实法治政府建设考核制度，年初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各村的目标考核，细化了工作内容，落实了工作责任。四是加大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协调指导工作，镇司法所、镇政府平安办始终保持与各村的密切联系，对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及时介入，提供法律服务，加以指导协调，实现了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动态管理，有效提高了行政行为的合法性，促进了全镇依法行政工作的总体平稳推进。

1. 带头学法，提高依法治镇能力

领导班子成员带头学法用法，将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纳入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重点学习内容，带头用法治思维处理有关问题。推动镇政府工作人员、村“两委”干部和企业负责人等带头学法用法，自觉做到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积极推动各项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不断提升依法治理能力。

（四）认真普法，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一是高度重视《民法典》宣传工作。利用村文化广场，开展《民法典》专题讲座；组织普法志愿者深入基层，开展好《民法典》知识“六进”活动。二是持续开展“宪法进万家”工程。 组织开展“12·4”国家宪法日、宪法宣传周和法治宣传教育月等全民普法活动。今年开展的“12·4宪法进农村活动”，共发放各类宣传材料15000余份，悬挂条幅40余幅。

（五）遇事找法，用法律解决矛盾纠纷

一是大力加强人民调解组织建设，充实调解人员，培训调解骨干，落实调解场所，建立和完善调解制度，构建了镇、村两级调解网络。目前全镇有调解小组16个，共有调解人员122名。二是积极发挥信访机构在化解社会矛盾中的主渠道作用，建立了党政一把手负总责，一级抓一级，一级对一级负责的信访工作运行机制，构建了触角广泛深入的“大信访”格局，启动实施了镇政府领导信访接待日制度，搭建了领导与群众直接对话的平台，密切党群干群关系。三是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原则，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做好了信访人员稳控工作，多元化解矛盾纠纷，确保了重要期间实现“零”上访工作目标。

1. 坚持执法为民，深入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督促执法部门制定和完善本领域行政执法程序规定，贯彻落实行政处罚裁量标准。完善行政执法案卷、文书基本标准，推进统一行政执法证件标准样式、统一执法服装和标志式样。强化行政执法人员和辅助人员管理。

加强重点领域执法。加大对专利、商标、著作权、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侵权假冒行为的打击力度，持续加强食品药品安全、医疗卫生、劳动保障、消防安全、野生动物保护等重点领域执法，依法严惩涉疫物资假冒伪劣、妨害疫情防控秩序等行为。

创新改进执法方式。积极探索推行服务型执法模式，依法实施柔性执法方式，注重执法过程中“情理法”的统一。加强行政指导、行政奖励、说服教育、劝导示范等非强制性执法手段的运用，努力做到法理相融、宽严相济。

全面梳理答辩答复内容，依法收集证据材料，主动与人民法院、行政复议机构对接沟通，积极配合人民法院、行政复议机构查明案情，协助依法调解，促使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依法自觉履行人民法院生效判决、裁定、调解书和生效行政复议决定书，认真研究和办理回复司法建议、检察建议、行政复议意见，及时将办理结果抄送县司法局。

（七）依法治理，为乡村振兴提供法治保障

一是发挥镇法律顾问及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作用，有效推进法治建设。作为乡镇和村（社区）的法律“参谋”，2022年度乡镇及村（社区）法律顾问共提供法律意见43条，制定审查修改合同32件，指导参与调解纠纷82件。二是坚持用法治思维引领乡村治理，以“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为载体，通过典型示范，让依法决策、依法办事成为习惯和自觉，稳步推进法治乡村建设，积极为全镇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法治氛围和坚强法治保障。

二、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2022年，我镇的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任务得到有效落实，依法行政水平不断提高，全民法治素养不断提升，辖区和谐稳定。但离县政府工作要求仍有不少差距。一是少数干部主动学习意识不足，学习深度不够。二是执法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三是普法活动形式较为单一。

三、2023年工作思路目标举措

2023年，我镇将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市第六次党代会和县委县政府会议精神，持续发力，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一是开展丰富多样的学习讨论活动，引导广大干部职工加强学习，培养学习的积极性、主动性，在学思践悟中提高依法行政能力。二是加强行政执法人员能力建设。把学习法律、法规知识作为一项长期任务，采取集中培训和日常学习等多种方式，全面开展法律业务知识学习和遵纪守法教育，不断提高执法人员的法律知识水平，不断增强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不断提高执法工作水平，努力打造一支政治过硬、本领过硬、作风过硬的行政执法队伍。三是坚持普法常态化、多元化。通过线上线下联动、集中分散结合等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开展法治宣传，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法治观念和法治意识，努力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氛围。